

中国优生优育协会

中优〔2021〕72号

关于召开2021年 中国优生优育大会的预告通知

协会各部门、各分支机构、各单位会员，并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优生优育类协会：

根据年度工作安排，现就今年（第二届）中国优生优育大会有关事项，预告通知如下：

一、时间地点

拟于2021年11月27日在北京召开。

二、会议主题

贯彻中央人口生育新政，助力构建“生育友好社会”。

三、主要内容

学习贯彻《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优化生育政策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的决定》，分析当前我国社会优生优育和人口发展形势，研究行业协会贯彻中央人口生育新政、助力“三胎政策”落实、提高新生人口素质的有效举措，倡导适龄婚育、科学生育、优生优育，从“根”上抓起促进乡村振兴和共同富裕，为中华民族伟大复兴“强基固本”做出新的贡献。

四、大体安排

（一）召开四届六次常务理事会和四届四次理事大会。审议协会年度工作和财务报告，完善专家委员会、标准委员会、顾问团等组织机构，确认专家、顾问等人选名单，依法依规处理协会会务。听取各分支机构领导述职。

（二）听取主旨报告和专题报告。

（三）组织表彰先进。弘扬老一辈中优生“一心向党践忠

诚、一肩道义为民族、一腔豪情谋事业、一手武艺图作为、一身正气树丰碑”的“五个一”精神，表彰协会建设发展的杰出贡献者和各类先进人物。

（四）组织分论坛。由有能力有需求的分支机构（或联合有关方面）围绕会议主题和协会主责主业，确定选题和方向，经协会协调确定后平行组织若干分论坛。

五、有关要求

请各有关方面认真学习领会习总书记重要指示和中央决定精神，分析研判国际国内形势特别是社会生育现状，认真思考落实以“三胎政策”为标志的中央生育新政的有效举措，从协会和本机构的实际出发，结合制订明年工作思路和计划，协调准备好有关论坛发言材料或专题报告，同时按照协会职能部门有关通知要求，做好会议表彰的遴选推荐等工作。

大会由协会理事会和会长办公会领导召开，李维国秘书长（代）负责总协调。大会工作班子由唐祖玉副秘书长（手机18501232009）具体负责，重点做好与会人员、论坛设计、报告约请、会务组织、支持保障、协调服务等工作。组织会员部戴玮部长（手机13701057219），负责常务理事会、理事大会议程准备和组织工作及先进表彰等协调工作。工作人员具体分工将在正式通知里明确。



2021年9月30日